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____（单位名称）的____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____（标的名称）____，属于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____（企业名称）____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（标的名称）____，属于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____（企业名称）____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华明天工（北京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8月20日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兴和县民族团结乡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2026年民族团结乡西壕堑村委会下玉亭泉至西壕堑村道路修缮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民族团结乡西壕堑村委会下玉亭泉至西壕堑村道路修缮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华明天工（北京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9人，营业收入为326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7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华明天工（北京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 2026年08月20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测试结果

贵企业属于

建筑业

贵企业规模类型为

小型企业

3262.00

575.00

营业收入(万元) 资产总额(万元)

特别申明

根据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，按照您提供的企业所属行业和指标数据生成测定结果。

扫 / 码 / 自 / 测

MIIC 已经为7965997 家企业
提供测试服务



保存测试结果

返回

主办单位: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

技术支持: 机械工业信息中心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华明天工（北京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建筑业
- 3.上年度营业收入 3262 万元资产总额 575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6 年 8 月 17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